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E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開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1)

補充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開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7月18日刊發有關主協議的公告(「該公告」)。除本公告明確界定者外，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開易廣東、翎峰貿易及蘇州德峰紡織品有限公司(「蘇州德峰」)，連同翎峰貿易統稱為「供應商集團」於2014年7月24日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據此，主協議項下翎峰貿易集團被視為包括翎峰貿易及蘇州德峰而非翎峰貿易及其附屬公司。主協議項下適用於翎峰貿易集團的所有條文(包括但不限於主協議項下開易廣東應付總額的年度上限)同樣適用於供應商集團。董事會亦謹此澄清，該公告標題為「年度上限」的表格中所載本集團已付或應付翎峰貿易集團的歷史金額包括本集團已付或應付供應商集團的歷史總額。

此外，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主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定價條款的額外資料如下：

本公司將自至少兩名合資格供應商(包括供應商集團)獲取指定加工服務、橫機羅紋、設備或零配件的報價以釐定公平市值。

本公司隨後將比較供應商對指定加工服務、橫機羅紋、設備、及／或零配件的報價，進一步與供應商磋商價格及於內部批准程序之後選擇供應商。於內部批准程序中，本公司將以價格作為主要因素，但亦會考慮供應商及供應商集團提供的交付時間及付款條款。倘與其他供應商相比，供應商集團可向本公司提供更有利條款(包括價格、交付時間及付款條款)，本公司將就指定加工服務、橫機羅紋、設備或零配件選擇供應商集團。

訂立補充協議的原因

補充協議旨在反映開易廣東及供應商集團於訂立主協議時的真實意向，即形成機制以便開易廣東與供應商集團(而非僅與翎峰貿易及其附屬公司)進行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補充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條款屬公平合理以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由於董事並無於補充協議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故董事毋須就批准補充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有關蘇州德峰的資料

蘇州德峰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橫機羅紋業務。

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知、盡悉及確信，翎峰貿易及蘇州德峰均由周玲女士全資擁有。因此，蘇州德峰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承董事會命
開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錫鵬

香港，2014年7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許錫鵬先生、許錫南先生及周浩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少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斌先生、江興琪先生及譚旭生先生。